附件2

南口乡工程建设项目招投程序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相关程序 |  |
| 1 | 项目建设通过村民代表会议或领导会议研究，确定是否建设项目 |  |
| 2 | 确定的建设项目交有资质的单位设计，预算 |  |
| 3 | 项目报乡招投标领导小组审批，须报送研究决定、设计、预算等文件 |  |
| 4 | 审批后，乡招投标办公室组织招投标。①审核、预算是否规范合理②根据工程性质类别确定投标人资质③张贴公告或网上公告，发出招标文件、公告时间不少于7天④投标人开具资质、编制工程投标相关文件。向招标办报名。时间不少于3天（可与公告时间重叠） |  |
| 5 | 投标过程：①确认投标人资质。②审核投标文件是否合理规范③投标人抽球作为投标单位名称代号。④采用抽球法确定下浮系数，随机抽取5个球平均确定下浮系数。⑤由招投标办人员随机抽取一球，投标单位名称代号与所抽球号相同的即为中标人。 |  |
| 6 | 招投标后续工作：①招投标过程确认，由参与投标过程的人员签字确认②公示投标结果，不少于7天③公示结束后，发出中标通知书。④建设单位与中标单位签订施工合同，确定开工建设 |  |
| 7 | 招投标资料归档：指定专人收集整个招投标的文件、资料、归类、建档，相关部门各存档一套 |  |